

能死蟎、能殺蟎不得進口、製造新農藥嘉磷塞為除草劑

85/08/25 花蓮區農情資訊 67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日前公告「能死蟎」及其混合劑「能殺蟎」自即日起不得進口、合成製造，其存貨准予加工至 86 年 10 月 31 日止，並自 88 年 11 月 1 日起禁止販售與使用。持有「能死蟎」25% 乳劑及「能殺蟎」40% 乳劑農藥許可證廠商應於 86 年 10 月 31 日前將許可證繳回註銷，逾期未繳回者由農委會逕行公告撤銷。

農委會另亦公告一種新農藥，普通名稱為「嘉磷塞（三甲基鹽）」，作為非耕作農地及柑桔園除草劑用；同時刪除普通名稱為「硫復松」之農藥，經查該農藥有效成分屬嘉磷塞三甲基鹽類。